

桃園市立同德國中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第二次段考 考試時間表 (正式版 11/14)

日期	12 月 2 日（二）			12 月 3 日（三）		
年級 科目 節次	七	八	九	七	八	九
第一節 08：30－09：15	數學 (劃+手寫)	數學 (劃+手寫)	數學 (劃+手寫)	複習	複習	地科(劃)
第二節 09：25－10：10	複習 09：25－09：45 地理(劃)09：45－10：10			英語/英聽 (劃+手寫)	國文 (劃+手寫)	複習
第三節 10：20－11：05	複習 10：20－10：40 歷史(劃)10：40－11：05			複習	複習	英語/英聽 (劃)
第四節 11：15－12：00	複習 11：15－11：35 公民(劃)11：35－12：00			國文 (劃+手寫)	英語/英聽 (劃+手寫)	國文 (劃)
第五節 13：15－14：00	複習	複習	複習	照常上課		
第六節 14：10－14：55	生物(劃)	理化(劃)	理化(劃)			
第七節 15：05－15：50	寫作 15：05－15：55					

※ 請各班任課老師隨課表監考、看複習，監考教師請提前 5 分鐘至教務處領取試卷。

※ 每節考完後，所有的題目卷、答案卡或答案卷都要收回，並且要全數清點。題目卷不得外流。

※ 標記劃卡科目，請同學準備 **2B 鉛筆**、橡皮擦；寫作測驗及所有手寫答案卷一律使用「**黑色原子筆**」作答。

※ 英語聽力與讀寫不分開，於考試後 **5 分鐘** 開始播放。

※ 第一天**第七節考寫作**，請監考老師延後 **5 分鐘** 結束監考。

※ 社會科（地理、歷史、公民）考試時間皆為 25 分鐘，考試前 20 分鐘為複習時間。

※ 段考兩天第八節暫停上課，第七節下課即放學。

【段考範圍】

科目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國文	L4、L5、自學一、 閱讀單元 2、補充教材	L4～L6 + 語文常識(二)	L4. L5 . L7.對聯 複習教材
英文	L3-4, Review 2 + 單字大挑戰 86-255	L3-4, Review 2 + 單字大挑戰 691-780	L3-4, Review 2
數學	第二章	2-1(P.65 開始)~3-2	1-4~2-2
生物	2-2~3-3		
理化			2-3~第 3 章
地科			Ch 5+7-2
歷史	L3~L4	L3~L4	L3~L4
地理	L3~L4	L3~L4	L3~L4
公民	L3~L4	L3~L4	L3~L4